# 证券代码: 301046 证券简称: 能辉科技 公告编号: 2021-032 **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

## 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1年12月1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>及其摘要》(以下简称"《激励计划》"、"本次激励计划")等相关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年12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相关公告。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(以下简称"《管理办法》")、《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5号——股权激励》》(以下简称"《业务办理指南》")相关规定,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涉及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,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,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情况如下:

#### 一、公示情况

- 1、公示内容: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。
- 2、公示时间: 2021年12月15日至2021年12月24日。
- 3、公示途径:公司公告栏。
- 4、反馈方式:公示期内,公司员工若有异议,可通过电话、邮件及当面反馈等方式向监事会进行反馈,监事会对相关反馈进行记录。
- 5、公示结果: 截至 2021 年 12 月 24 日公示期满,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或不良反映,无反馈记录。

#### 二、监事会对拟激励对象的核查方式

公司监事会核查了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名单、身份证件、拟激励对象与公司(或

子公司)签订的劳动合同、拟激励对象在公司(或子公司)担任的职务及任职文件等。

### 三、核査意见

根据《管理办法》、《业务办理指南》的有关规定,公司对拟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结合监事会的核查结果,监事会发表核查意见如下:

- 1、列入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,符合《管理办法》和《激励计划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。
  - 2、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属实,不存在虚假、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。
  - 3、激励对象不存在以下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:
    - (1) 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;
    - (2) 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;
- (3)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 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:
- (4) 具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 人员情形的;
  - (5)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;
  - (6)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。
- 4、本次《激励计划》的激励对象均为公告本激励计划时在公司(含子公司) 任职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骨干人员,不包括独立董事、监事、外籍员工、单 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、父母、子女。
- 5、综上,公司监事会认为,列入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、 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,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、有效。 特此公告。

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12月24日